

北林教务动态

北京林业大学教务处主办

第 41 期

2019 年 4 月 23 日

导读

- ◎学校召开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启动会
- ◎我校当选中国教育技术学会高等农业院校分会第八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单位
-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教师来校研修
- ◎学校召开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来校研修协调会
- ◇教务动态
- ◇教务通知

学校召开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启动会

4月22日，我校召开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启动会。副校长骆有庆，各学院院长、教学副院长、拟申报专业负责人，教务处相关人员参加会议。会议由教务处处长黄国华主持。

教务处处长黄国华介绍了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工作的背景，并分别从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省部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北京市重点建设一流专业申报、2019年北京市本科教学项目申报及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时间进度安排等五个方面做了详细说明。他介绍说，学校十分重视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工作，各学院拟申报专业要与教育部、市教委充分沟通，突出学校特色，申报时要统筹考虑国家级和北京市级教学项目，重点突出，并对拟申报专业排序上报。

副校长骆有庆表示，一流专业建设是“以

本为本”的直接体现，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此次申报工作，对专业建设综合考量，对各类影响因素提前判断。他强调，在申报时要统筹好我校优势特色专业与非优势特色专业，按标准组织撰写申报材料，布局好国家与省部级申报数量，重点争取，对于教育部专业教指委秘书处设在我校的专业要积极发力。

据悉，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新高教40条”、“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系列文件要求，做强一流本科、建设一流专业、培养一流人才，教育部近日启动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我校在第一时间周密部署、积极谋划，争取申报专业成效最大化，持续提高我校专业建设水平。

(教务处 张艺潇)

我校当选中国教育技术学会 高等农业院校分会第八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单位

4月13日，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高等农业院校分会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在南京农业大学隆重召开，共有来自全国50余所院校和6个企业会员单位的100余名代表出席。

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和理事会负责人，我校成功当选分会第八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单位，是林业院校中唯一当选高校，理事会常务理事、我校教务处处长黄国华当选为第八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并承担了理事会研究推广工作组的组长，充分体现了我校现代教育技术的应用成效与行业地位。

近年来，我校高度重视教育技术建设与应

用，在教务处成立了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学校充分利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良好机遇，把教育技术作为教学改革的重要手段，开展了多项有成效的工作。一是积极推进教学环境改造，建设智慧教室，探索推进课堂教学模式改革，建设录播教室，搭建视频应用云平台，顺利将我校教育技术应用由传统的多媒体时代带入到教育技术2.0时代。二是加大网络课程资源建设，大力推进在线课程建设，近两年已经建成精品在线开放课程80门，并在全国性慕课平台上线应用。三是着力推进教育技术在实践教学中的应用，（下接第三版）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教师来校研修

4月10日，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副校长叶超飞带领研修教师团来校开展研修工作，副校长骆有庆出席见面会并讲话。校党委书记、组织部部长邹国辉，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人事处、科技处、教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林学院、水保学院、园林学院、材料学院有关负责人参加了会议。教务处处长黄国华主持见面会。

会上，副校长骆有庆对研修教师团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感谢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对我校信任。他强调，与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的合作是一种全新的模式，是学校助力“江西样板”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高度重视该项工作的推进与落实。他指出，此次合作研修人数多、时间跨度长，为顺利落实合作，学校前期已召开协调会有效沟通协商，工作推进富有成效。骆校长请对方放心，我校有关部门及对接单位会在教学、科研、管理等方面做好积极配合。他相信在双方的相互配合、高度重视下，此次研修工作将圆满达到预期目标。

叶超飞副校长对北京林业大学给予的合作

支持表示衷心感谢，为首次参加到北京林业大学和江西省政府“省校合作”工作感到荣幸。同时，他对教师团提出三点建议。一是提高认识，要增进对职业教育和本科教育差异化的认识，谋求和把握好教学、管理中的新形势、新发展、新境界；二是加强修炼，要不断钻研反思教学手段、教学方法，提升教学及管理水平；三是遵纪守法，要遵守国家及北林的规章制度，展现良好的师德师风。

教务处处长黄国华表示，自学校与江西省开展“江西样板”建设以来，学校主要领导多次带队赴江西推动工作。教务处、人事处牵头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教师团来校研修项目，前期沟通充分，协调准备比较细致，得到了校内各单位的大力支持，为项目的落实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感谢各单位做了大量工作。他相信此次见面会是良好开端，期待研修工作圆满完成。

会后，与会人员集体合影留念，研修教师进入对接单位，正式开展工作。

(教务处 张馨予)

学校召开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来校研修协调会

4月3日，学校组织召开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来校研修协调会，就2019年上半年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教师团来校研修，以及工作对接、各项准备等事宜进行了研究和部署。副校长骆有庆出席会议并讲话。党政办公室、发展规划处、教务处、科技处、国有资产管理处、林学院、水保学院、园林学院、材料学院有关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会上，骆有庆副校长详细了解对接各环节情况，充分肯定了各单位前期准备工作，对大家的付出表示感谢。他指出，学校高度重视与江西省在生态文明“江西样板”打造方面的合作，与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合作，帮助其提升师资队伍水平，是学校推进“江西样板”建设，深度参与江西省生态文明和林业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举措。骆校长强调，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深刻认识此项任务的政治性和业务性；要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周到细致做好生活服务；要详细了解对方需求，做好教师培养精准对接；要让合作富有诚挚感情，全面展示北林气概和担当。会上，骆校长对研修对接及对方在校期间的具体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逐

个确认对接单位，并要求各单位做好导师配备、工位安排和生活保障等工作，全力支持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教师来校研修。

作为此次协调会的牵头组织单位，教务处处长黄国华对参与前期准备工作的各单位表达了谢意，详细介绍了来校研修人员基本情况及需求，前期沟通、协调和准备情况，并提出了下一步工作思路。

会上，各对接单位分别发言介绍工作推进情况，表示认真做好工作落实，确保实施效果。会议还就经费、条件保障、导师工作量、组织部工作支持等内容进行了讨论。

此次协调会，是在今年1月9日两校召开“北京推进会”取得共识基础上，对打造“江西样板”的进一步推进和落实。根据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安排，2019年对方学校将选派2名校级领导、2名教学管理干部和10名专任教师来校研修，上下半年各安排7人。2019年上半年，7名教师将分别进入科技处（1人）、教务处（1人）、林学院（1人）、水保学院（1人）、园林学院（2人）、材料学院（1人）开展为期半年的进修学习活动。

(教务处 张馨予 于斌)

(上接第一版)先后建成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及多项校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成立于1991年,原名中国电化教育协会,是经教育部批准,民政部备案的国家一级社团组织。2002年11月,经教育部、民政部批准,中国电化教育协会改名为中国教育技术协会。协会成立以来,一直积极推

动社会各界关心、重视、支持教育技术工作,协调和组织教育技术研究,举办各种学术活动,推广、交流教育技术理论及技术、设备研究的成果和经验。

学校将充分利用行业学会优势,积极开展教育技术理论研究和常用探索,促进教育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以现代教育技术助力我校一流本科教育。

(教务处 尹大伟)

教务动态

1月8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处长办公会,会议听取了学籍管理与注册中心关于信息17-1班李卓若同学因考试作弊给予记过处分的汇报,同意给予李卓若同学记过处分。会议讨论了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印制的《北京林业大学学生赴外交流学习备案表》签字事宜,会议认为备案表中未涉及学籍、学分和请假等与教务处相关的事宜,无需教务处签字盖章,学生如有学籍、学分和请假相关的事宜,可按照学校的相关管理办法和办事流程至教务处签字盖章。会议要求,在使用处里的印章时应保证两人同时在场且不能将印章盖在空白处。会议听取了副处长于斌关于1月7日人事相关工作会议精神的传达,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学校于12月份补发了因基本工资调整而上涨的差额;第二,2018年年度基础奖励与激励奖励相关工作;第三,学校关于开展2018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强调师德考核与年度考核同步进行,在年度述职中要体现师德的相关内容;第四,学校关于第三轮聘期中期考核的通知。会议认为:处内激励奖励应分为三个等级,发放办法要统筹考虑多种因素;年度考核需考核师德,考核指标参照去年的办法进行多级评价;在寒假前确定各科室名称,成立创新创业教育科,做好非教师岗位核定工作;要做好第三轮聘期的中期考核工作。会议听取了副处长于斌关于拟聘用非在编人员(刘娟娟)的试用期考核事宜和非在编人员(孙中荣)工资晋级申请的汇报。

1月9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处长办公会,会议讨论了招生就业处关于本科专业质量评价体系编制的相关问题,会议认为招生就业处拟编制的本科专业质量评价的指标体系与本科专业评估指标体系相近,属于专业建设相关事宜,应由教务处负责。会议审查了17、18年合同金额在20万以上的支付事项。会议听取了副处长于斌关于非在编人员(刘娟娟)试用期考核结果的汇报,同意刘娟娟试用期考核合格,聘用为行政事务岗,聘用期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工资标准为7060元/月。会议讨论通过了2019年的重点工作,主要包括9个方面:贯彻落实“六卓越一拔尖”2.0和高教40条的精神;推进一流专业建设;推进一流课程建设;推进一流课堂建设;加强标志性条件改善;加强教材建设;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做好教学成果布局及储备;做好教指委等各类学术机构和团体的秘书处工作。

1月17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处长办公会,会议讨论了处内激励奖励办法,会议认为激励奖励范围应包括在职员工和非在编聘用人员,测评结果为基本合格、合格和优秀的方可参加奖励分配,奖励分四个档次,档次的确定需经全处人员评议测评,由处长办公会专题研究决定。会议听取了副处长冯强关于2018-2019学年第一学期形势与政策课程课时费发放事宜的汇报,并同意发放相关课时费。

1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处长办公会,会议听取了考试中心关于2017-2018学年第二学期期末监考费拨付事宜的汇报,同意拨付此项费用。会议听取了学籍管理与注册中心关于购买服务器的申请,经前期与信息中心沟通学校虚拟服务器资源不足,同意购买服务器。会议听取了现代教育管理中心关于购买服务器的流程和产品型号,同意通过国资处采购。会议听取了副处长于斌关于处长办公室空间改造的汇报,同意进行改造,委托总务处进行施工,改造费用由教务处支出。会议听取了副处长冯强关于机关作风建设督导意见反馈的回复,同意关于考试试卷与答题纸尺寸不一致和任课教师配备蓝牙麦克风的回复内容。会议讨论了关于处内激励奖励方案和副处级(下接第四版)

(上接第三版) 优秀人选, 同意激励奖励方案选择方案一, 同意推荐于斌同志为副处级优秀人选。

1月22日, 召开2019年第六次处长办公会, 会议讨论了处内激励奖励办法的修改方案, 根据学校对我处激励奖励办法的反馈修改意见, 会议同意将发放范围调整为教务处在编人员, 激励奖励分为三个档次。

1月23日, 召开2019年第七次处长办公会, 会议审查了各学院的转专业细则, 对园林学院、经管学院、外语学院、艺术学院的转专业细则提出了具体修改意见: 1. 园林学院: 应将接收学期改为第二学期和第四学期。2. 经管学院: 应降低学生平均学积分和专业排名的要求, 平均学积分应降为80分, 专业排名降到前30%。3. 外语学院: 对学生条件的要求用语应更为明确。4. 艺术学院: 应允许非艺术类专业学生转入艺术类专业; 转专业的接收学期应改为第二学期和第四学期。会议原则上同意除以上四个学院外各学院的转专业细则, 可印发转专业工作方案的批复。园林学院、经管学院、外语学院、艺术学院按照修改意见修改后可印发转专业工作方案的批复。

2月24日, 召开2019年第八次处长办公会, 会议布置了开学准备事宜, 包括新学期第一天上课通知事宜、教室桌椅检查事宜和上课检查事宜。会议讨论了课表和教室检查事宜, 认为课表公示无异议后原则上不再调课, 课程安排应解决上课人数和桌椅数量匹配的问题, 课程安排应坚持周末不排课的原则。会议布置了2019年工作要点的相关事宜, 通报了2019年预算的基本情况, 讨论了2019年教务处整体工作, 会议认为各项工作应尽量往前赶, 在工作模式上推进小组化, 在工作思路要多谋划、多商量、重执行。

2月28日, 召开2019年第九次处长办公会, 会议听取了副处长于斌关于非在编合同制人员孙中荣岗位晋级申请事宜的汇报, 同意通过孙中荣的岗位晋级申请, 岗位晋升为三级, 工资由4760元/月调整为5800元/月, 工资兑现时间从2019年1月开始计算。会议听取了办公室关于办公用计算机、空调和打印机硒鼓采购的事宜, 同意此项预算。会议听取了现代教育管理中心关于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验收评审费支付事宜和2018年上半年学院路共同体公共选修课课时费发放事宜, 同意支付相关费用。会上, 处长黄国华通报了2019年重点工作, 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要在专业建设实现突破, 核心要紧抓专业认证; 第二要抓课堂教学, 一方面抓好课堂教学秩序, 另一方面要打造“金课”; 第三要争取新的虚拟仿真项目。同时提出了2019年处领导班子的工作要求, 主要包括四个方面: 注重集体领导、注重分工协作、注重尽职担当和注重民主公正。会议听取了梁希实验班管理中心关于第二届“创业教育大课堂”专家讲课费、北京林业大学“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培育项目专家评审费支付事宜的汇报, 同意支付相关费用。根据激励奖励测评结果, 会议讨论确定了激励奖励各等级人选。

教务通知

☆3月7日, 印发《关于探索推进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开展混合式教学的通知》

☆3月8日, 发布《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学生证补办通知》

☆3月11日, 印发《关于2019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有关工作的通知》

☆3月15日, 印发《关于做好2019年暑期学期准备工作的通知》

☆3月18日, 印发《关于举办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3月19日, 印发《关于2019年上半年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报名的通知》

☆3月19日, 印发《关于对已到期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进行阶段检查或结题验收的通知》

☆3月20日, 印发《关于开展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本科教学实验室设备购置类) 2018年度经费绩效自评及2020年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3月20日, 完成理学院、外语学院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重修班课时费转账

☆3月21日, 印发《关于举办2019年“大创”、“互联网+”大赛等工作宣讲培训会的通知》

☆3月22日, 发布《关于开展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3月25日, 印发《关于公布2018年北京林业大学本科课程优秀教案评审结果的通知》

☆3月25日, 印发《关于公布2018年教育教学研究论文评审结果的通知》